

# 关于 2023 年浦江镇财政决算情况、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 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

各位代表：

我受浦江镇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作关于浦江镇 2023 年财  
政决算情况、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调  
整情况的报告，请予以审议。

## 第一部分 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

### 一、2023 年一般公共财政决算情况

#### （一）2023 年财政收入决算情况

1、财政收入：全镇实现财政总收入 61.84 亿元（不含免抵  
调、不含费，其中临港科技城 18.48 亿元），同比增长 32.83%。  
完成区级地方收入 19.71 亿元(不含免抵调，其中临港科技城 5.96  
亿元)，同比增长 13.46%。区级地方收入增幅全区第七，镇本级  
增幅全区第七。

2、镇可用财力：2023 年体制可用财力 12.6 亿元，统筹分配  
1.44 亿元，各类财力上解-2.99 亿元，其他返还性收入-0.52 亿元，  
政策扶持 4.57 亿元，区对镇一般性转移支付 4.33 亿元，区对镇  
专项转移支付 1.69 亿元，中央、市转移支付 6.96 亿元，合计当

年可用财力 28.08 亿元。

## （二）2023 年财政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全镇财政总支出 28.26 亿元，具体支出为：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4 亿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党群工作、财政事务、群众团体事务等经费的支出；
- 2、公共安全支出 0.25 亿元，主要用于区视频监控设备租赁、交通信号系统等经费的支出；
- 3、教育支出 5.33 亿元，主要用于镇管学校普通教育、成人教育的日常经费及专项经费的支出；
- 4、科学技术支出 0.01 亿元，主要用于科信条线日常经费支出；
-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17 亿元，主要用于文体中心经费及各类群众文体活动经费等支出；
-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 亿元，主要用于受理中心日常经费及拥军拥属、万人就业补助、抚恤、征地人员补贴、养老人员补贴、企业社保补贴、低保家庭补助、重残无业补助、支内回沪人员补助、粮油帮困资金等经费的支出；
- 7、卫生健康支出 1.98 亿元，主要用于卫生事业资金、农村医疗保障等支出；
- 8、城乡社区支出 1.76 亿元，主要用于城运中心、社区条线等日常经费及违法用地整治、市政道路、交通管理、农水桥维修

管养、环卫垃圾处置费、农民动迁房物业管理费贴补等项目支出；

9、农林水支出 3.97 亿元，主要用于农服条线、水务条线日常经费及扶持经济薄弱村、公共绿地养护费、基本农田保护费、土地流转费、河道整治养护、新农村建设等项目支出；

10、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94 亿元，主要用于对企业产业发展扶持和临港浦江国际科技城政策兑现；

1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2 亿元，主要用于规建办的日常经费和专项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 0.78 亿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和房管条线的日常经费和专项支出。

### （三）2023 年财力平衡情况

2023 年年初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68 亿元；当年度全镇可用财力 28.08 亿元，镇级支出 28.26 亿元，当年度缺口 0.18 亿元，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弥补后，收支平衡；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0.41 亿元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余 0.09 亿元。

## 二、2023 年政府性基金决算情况

###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

2023 年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2.67 亿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收入 1.36 亿元、土地减量化专项资金 0.46 亿元、水务局土地财力结算资金 0.85 亿元。

### （二）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2.48 亿元，其中：土地开发前期费用 0.2 亿元、土地减量化项目支出 0.46 亿元、水务局土地财力结算资金 0.66 亿元、农民集中居住上楼专项资金支出 1.16 亿元。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为 2.67 亿元，支出 2.48 亿元，政府性基金结转结余 0.19 亿元。

## 三、2023 年财政存量资金执行情况

2023 年浦江镇财政存量资金年初余额 0.52 亿元，2023 年收到各单位上缴资金 2.21 亿元，两年以上未使用资金转存量 5.04 亿元，非税收入 0.1 亿元，支付各单位项目资金 0.62 亿元、清理财政暂付性款项 7.03 亿元，结余存量资金 0.22 亿元。

## 第二部分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一、2024 年上半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一）财政收入情况

2024 年上半年累计完成财政总收入 25.0 亿元(不含免抵调，其中临港科技城 8.09 亿元)，比 2023 年同期 35.17 亿元下降 28.91%，完成镇人代会指标的 38.5%。财政总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企业退税，扣除退税因素，实际财政总收入为 30.71 亿元，完成人代会指标的 47.3%。累计完成区级地方收入 10.53 亿元(不含免抵调，其中临港科技城 2.65 亿元)，比 2023 年同期 10.33 亿元增长 1.98%，完成镇人代会指标的 50.9%，完

成区级地方收入考核指标 26.68 亿元的 39.5%。全区排名第七，镇本级排名第七。

## （二）财政支出情况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支出执行 14.52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 26.32 亿元的 55.18%，其中：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9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66.28%；
- 2、公共安全支出 0.15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61.6%；
- 3、教育支出 3.02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69.66%；
-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2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66.04%；
-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49.12%；
- 6、卫生健康支出 0.74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56.88%；
- 7、城乡社区支出 1.49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56.06%；
- 8、农林水支出 3.25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54.16%；
- 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9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60.15%；
- 10、住房保障支出 0.45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53.64%。

## 二、2024 年上半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收入

2024 年上半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收入 0.18 亿元，主要是

水务专项资金 0.18 亿元。完成年初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收入 1.64 亿元的 10.98%。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4 上半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0.13 亿元，主要是水务专项资金支出 0.13 亿元。完成年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83 亿元的 7.1%。

## 三、2024 年上半年财政存量资金执行情况

2024 年财政存量资金年初余额 0.22 亿元，上半年收到各单位上缴资金 1.24 亿元，支付各单位项目资金 1.17 亿元、上缴非税 0.1 亿元，结余存量资金 0.19 亿元。

# 第三部分 2024 年预算调整情况

## 一、一般公共财政预算调整情况

### （一）财政收入调整

1、财政总收入：镇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 2024 年年初预算财政总收入为 64.93 亿元（不含免抵调，其中临港科技城 19.4 亿元），本次不做调整。

2、区级地方收入：年初预算为 20.69 亿元（不含免抵调，其中临港科技城 6.26 亿元），本次不做调整。

3、镇可用财力：可用财力由年初的 25.82 亿元调增 1.39 亿元，调整为 27.21 亿元，其中：当年可用财力 15.17 亿元，统筹

分配 1.49 亿元，各类财力上解 -2.47 亿元，其他返还性收入 1.10 亿元，政策扶持 1.50 亿元，区对镇一般性转移支付 4.06 亿元，区对镇专项转移支付 0.04 亿元，中央、市转移支付 6.32 亿元。

## （二）财政支出调整

镇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 2024 年全镇预算支出安排 29.83 亿元，剔除市、区专项配套补贴资金及事业收入 3.51 亿元，镇本级财政安排支出 26.32 亿元。根据 2024 年各单位预算调整汇总，2024 年浦江镇预算总支出调整为 31.49 亿元，比年初核定数增加 1.66 亿元，扣除区拨专项资金及事业收入 3.78 亿元，镇本级预算支出调整为 27.71 亿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39 亿元，主要调整情况如下：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调整为 4.99 亿元，比年初预算 4.51 亿元增加 0.48 亿元；
- 2、公共安全支出为 0.25 亿元，不作调整；
- 3、教育支出调整为 5.73 亿元，比年初预算 4.33 亿元增加 1.40 亿元；
- 4、科学技术支出调整为 0.03 亿元，比年初预算 0.02 亿元增加 0.01 亿元；
-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调整为 0.40 亿元，比年初预算 0.30 亿元增加 0.1 亿元；
-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调整为 4.41 亿元，比年初预算 4.36

亿元增加 0.05 亿元；

7、卫生健康支出调整为 1.41 亿元，比年初预算 1.30 亿元增加 0.11 亿元；

8、城乡社区支出调整为 2.69 亿元，比年初预算 2.66 亿元增加 0.03 亿元；

9、农林水支出调整为 6.12 亿元，比年初预算 6.01 亿元增加 0.11 亿元；

10、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调整为 0.4 亿元，比年初预算 1.3 亿元减少 0.9 亿元；

1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调整为 0.16 亿元，比年初预算 0.14 亿元增加 0.02 亿元；

12、住房保障支出调整为 0.82 亿元，比年初预算 0.84 亿元减少 0.02 亿元；

13、预备费项目为 0.3 亿元，不作调整。

### （三）2024 年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根据以上收支调整后，2024 年我镇可用财力 27.21 亿元，镇级支出 27.71 亿元，当年度缺口 0.50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09 亿元和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0.41 亿元后，收支基本持平。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收入

2024 年年初预算 1.64 亿元，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收入 3.15 亿元，其中：农民上楼资金 1.64 亿元、水务专项资金 0.54 亿元，减量化项目资金 0.97 亿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4 年年初预算支出 1.83 亿元，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34 亿元，其中：农民上楼资金 1.64 亿元、水务专项资金 0.73 亿元，减量化项目资金 0.97 亿元。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收入 3.15 亿元，支出 3.34 亿元，动用上年政府性基金结转结余 0.19 亿元，收支基本持平。

## 三、财政存量资金调整情况

2024 年浦江镇财政存量资金年初余额 0.22 亿元，预计收到各单位上缴资金 1.4 亿元，支付各单位项目资金 1.42 亿元、上缴非税 0.1 亿元，结余存量资金 0.1 亿元。

## 四、2024 年下半年工作重点

### （一）统筹资源，完成今年收入目标

为完成镇人代会指标：财政总收入 64.93 亿元、区级地方收入 20.69 亿元，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全面加强收入征管，积极主动与税务部门沟通配合，强化财税形势研判和重点税源监测分析，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二是加强各部门非税管理，拓宽非税收入渠道，弥补税收收入减少带来的缺口。三是加大企业

走访力度，掌握企业在浦江，税收入统不在浦江的清单，有节奏地进行“清楼扫地”。四是加大对房产企业土增清算力度，对已达到土增清算的住宅楼盘全面梳理，敦促企业进入清算阶段，积极组织住宅土地的出让，为后续年度增加房产税收入打下基础。五是规范对企业的扶持，确保政策精准落地，切实增强市场主体的获得感，增强企业家对市场未来的信心。

## （二）民生优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坚决做好“三保”工作，秉承“保障重点，兼顾一般”的原则，发挥财政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和改善民生的支撑功能。一是织密民生保障的“安全网”，做好低保和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保障工作，保障人员工资和基本运行支出。二是践行政府“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大力压减“三公经费”、宣传、培训、活动类经费，本着非必要不支出的原则，把资金统筹到刚性支出上。三是盘活存量资产。通过各种方式，在资产管理的配置、使用和处置环节统筹盘活各类资产。让闲置的资产发挥应有的作用。特别是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让存量资金流转起来。

## （三）优化管理，规范财政资金使用

一是完善信息公开，根据上级要求及时做好2023年财政决算报告、部门决算及“三公经费”决算公开。二是加强公务卡管理，强调转账支付，严控现金使用，争取保持现金零使用率的良好局面。三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维护政府债务台账，及时全面

掌握债务变化情况，严控政府性债务总量。四是积极推进财政绩效管理工作，对 2023 年专项资金绩效后评价做到全覆盖，对规建办 2023 年部门预算做整体绩效评价。实践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模式，通过项目的成本绩效管理，提升财政预算的科学性合理性。五是运用“人大+”跟踪监督机制，及时整改审计发现的问题，落实群众呼吁的问题，规范财政资金的使用。

各位代表：2024 年我镇的财政工作任务十分艰巨，我们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密结合起来，在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下，在职能部门的理解下，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为确保我镇 2024 年经济发展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而努力奋斗！